

## 輔仁大學各單位內部控制作業項目表

|        |                      |      |               |
|--------|----------------------|------|---------------|
| 作業項目名稱 | 生物醫學暨藥學研究所課程審議管理控制作業 | 項目編號 | 6200-07-教學-01 |
| 單位名稱   | 醫學院生物醫學暨藥學研究所        | 初版審定 | 106.12.21     |

|    |  |
|----|--|
| 說明 | <p><b>一、權責課程類型</b></p> <p>1.本所專業必修科目</p> <p>2.本所專業選修科目</p> <p><b>二、開課總學時數限制</b></p> <p>(一)基本原則</p> <p>全院各系所每學期（含彈性學期）開課總學時數上限（不含全人教育課程），於不超過全院人事費 70% 限度內。</p> <p>(二)時數限制：</p> <p>碩士班依招生組數單組以 35 學時、雙組以上每組各加 10 學時，最高以 55 學時；碩、博士班合計最高以 65 學時。（以上依據《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第 3 條）。</p> <p><b>三、授課時數及鐘點</b></p> <p>(一)專任教師</p> <p>1.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教授為 8 小時、副教授及助理教授 9 小時、講師 10 小時。擔任行政職務、從事研究或其他工作，依學校規定酌減其授課時數。</p> <p>2.每週得超鐘點時數，校內外合計 4 小時，本校碩士在職專班、進修部鐘點時數另計，但每週授課總時數不得超過 16 小時。</p> <p>3.排課應分別於上下學期排足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彈性學期則併入次學年度上下學期授課時數計算。但情形特殊，學期授課時數不足時，得專案簽准上下學期鐘點數合併計算。</p> <p>(二)兼任教師</p> <p>每週授課時數以不超過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為原則。日夜合計不得超過 12 小時。</p> <p>(三)授課人數與鐘點費</p> <p>教師授課人數達 76 人者支原鐘點數之 1.1 倍、每增加 10 人為一計算單位，參數增加 0.1，依此類推，達 166 人（含）以上者支原鐘點數之 2 倍，最高以 2 倍為限。</p> <p>(四)課程性質</p> <p>1.專題研究、製作、討論等課程如有分組，得由實際擔任指導工作之教師自行協調分配點，但鐘點數超過開課學分數時，每一專任教師最多以 1 鐘點計。</p> <p>2.碩、博士班之書報討論課程不得分組，以 2 學分為限，每學分支 1 小時鐘點，如由多人開課，亦由開課教師自行協調分配鐘點，如二班於同時間、同地點上課，</p> |
|----|--|

則鐘點以一班計算。

- 3.寫作及翻譯課程需經任課教師親自批改者，經專案簽准後以寫作指導項目加計1小時鐘點費。(《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第4條)。

#### 四、排課特別注意事項

##### (一)學年課之授課教師

全學年課程為維持學習完整性及連貫性，上下學期授課教師應為同一人。但有特殊情形經系所主管同意及院長核可者，不在此限。

##### (二)排課時段

星期四全天、星期三及星期五下午，擔任二級主管(含)以上教師不排課。(《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第1條)。

#### 一、準備作業

##### (一)確認校級及院級法規是否修正

確認《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或校級會議(校務會議、教務會議或行政會議)、院務會議是否有訂定或修正相關法規，或做成相關決議。

##### (二)彙整當學年開課課程

彙整開課課程、授課教師、課程學分、課程時段。

##### (三)預擬次學年課程

- 1.依次學年入學生適用之必修科目表及參考當年度開課課程預排次學年課程。
- 2.向所長請示次學年預擬課程及授課教師。

#### 二、審議作業

##### (一)召開所課程委員會

- 1.審核預排課程是否適當及符合院、所發展主軸方向。
- 2.授課課程是否符合教師專長。

##### (二)續送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之課程

必修科目異動應續送院、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 三、排課

##### (一)確認教師鐘點數：計算每位教師鐘點數以符合學校規定。

##### (二)課程時段安排：與每位授課教師接洽安排上課時間。

##### (三)網路開課作業

- 1.開課課程鍵入網路開課系統。
- 2.教師排課時段不可衝堂。
- 3.教師鐘點數符合學校規定。
- 4.提醒授課教師上傳課程大綱。

##### (四)學生選課

作  
業  
程  
序

|                  |   |
|------------------|---|
|                  | <p>1.本所自行辦理預選作業。</p> <p>2.學生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進行選課作業。</p> <p>(五)完成開班要件</p> <p>1.碩士班選修課至少3人。</p> <p>2.課程不足基本開課人數時，除有特殊情形經專案報准外，不得開課。但全學年課程下學期不受基本開課人數限制。</p> |
| <b>控制重點</b>      | <p>一、授課教師是否符合專長及資格</p> <p>二、教師鐘點數是否符合學校規定</p> <p>三、開課總學時數是否符合學校規定</p> <p>四、排課時是否遵守排課特別注意事項</p>  |
| <b>使用表單</b>      | <p>一、必選修科目表</p>   |
| <b>法源依據及相關規章</b> | <p>一、《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p> <p>二、《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p>  |

流程圖：



